

证券代码：688819

证券简称：天能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25-019

天能电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 2024 年度薪酬确
认及 2025 年度薪酬方案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天能电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5年3月27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、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高级管理人员2024年度薪酬确认及2025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》《关于董事2024年度薪酬确认及2025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》和《关于监事2024年度薪酬确认及2025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》。相关董事和监事回避议案表决，并同意将《关于董事2024年度薪酬确认及2025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》《关于监事2024年度薪酬确认及2025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》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 2024 年度薪酬情况

2024 年度，在公司任职的非独立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根据其在公司或子公司担任的具体管理职务，按公司相关薪酬规定领取薪金。独立董事的薪酬以津贴形式按月发放。

经核算，2024年度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如下：

| 序号 | 姓名 | 职务 | 税前报酬总额（万元） |
|----|-----|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|
| 1 | 张天任 | 董事长 | 0 |
| 2 | 张敖根 | 董事 | 0 |
| 3 | 周建中 | 董事 | 0 |
| 4 | 杨建芬 | 董事、总经理 | 208.80 |
| 5 | 李明钧 | 董事、副总经理 | 99.83 |
| 6 | 胡敏翔 | 董事、财务总监、董事会秘书 | 76.68 |
| 7 | 武常岐 | 独立董事 | 20.00 |
| 8 | 李有星 | 独立董事（已离任） | 20.00 |
| 9 | 佟成生 | 独立董事 | 20.00 |
| 10 | 王保平 | 监事会主席 | 83.78 |
| 11 | 江为民 | 监事 | 59.10 |
| 12 | 杨敏娟 | 职工代表监事 | 29.65 |
| 13 | 俞国潮 | 副总经理 | 127.91 |
| 14 | 陈勤忠 | 总经理助理（已离任） | 55.25 |

注：陈勤忠于2024年8月离职，李有星于2024年11月提交书面辞职报告，于2025年1月正式离职。

二、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薪酬方案

（一）适用范围

公司2025年度任期内的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

（二）适用期限

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

（三）组织管理

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本方案，具体组织实施对考核对象的绩效考核工作，并对薪酬制度执行情况进行监督。公司监事会和内部审计机构负责监督考核。

（四）薪酬标准

1、独立董事薪酬

独立董事2025年度薪酬领取标准为人民币20万元/年（税前）。

2、非独立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

1) 未在公司任职的非独立董事、监事，不在公司领取薪酬；

2) 在公司任职的非独立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，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职务，按照公司薪酬和绩效考核相关管理制度领取相应的薪酬。

(五) 其他规定

1、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因出席董事会、监事会、股东大会以及其他履职行为所发生的合理费用由公司承担。

2、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因换届、改选、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，薪酬按其实际任期计算并予以发放。

3、根据相关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上述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生效，公司2025年度董事、监事薪酬方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方可生效。

三、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

(一) 董事会会议的召开、审议和表决情况

公司于2025年3月2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，审议了《关于董事2024年度薪酬确认及2025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》，全体董事回避该议案表决，将直接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；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高级管理人员2024年度薪酬确认及2025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》，表决结果：6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，兼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杨建芬、李明钧、胡敏翔回避表决。

(二) 监事会会议的召开、审议和表决情况

公司于2025年3月27日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，审议了《关于监事2024年度薪酬确认及2025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》，全体监事回避该议案表决，将直接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天能电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年3月27日